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 Shore Holdings Limited 南岸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7)

委任董事 及 變更董事委員會之組成

委任董事

南岸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a)周志華先生（「周先生」）及鄒敏兒小姐（「鄒小姐」）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董事總經理）及執行董事（財務總監），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三日起生效；及(b)周先生及鄒小姐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財務及投資委員會、披露委員會和執行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三日起生效。周先生及鄒小姐的履歷及背景資料載列如下：

周志華先生，52歲，於香港財務及會計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周先生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他獲得香港理工大學專業會計碩士學位。周先生為太和控股有限公司(0718.HK)之執行董事，他曾為法諾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8153.HK)之執行董事及董事總經理，直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及譽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譽滿國際」）(8212.HK)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二零二零年七月，譽滿國際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八日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除牌，誠如其公佈所載，民眾財務有限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就欠款約27,000,000港元連同應計利息提出呈請後，香港高等法院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七日頒令將譽滿國際（其主要業務為放債以及證券投資及買賣）清盤，而該公司目前正強制清盤中。周先生亦曾為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0622.HK）之執行董事、董事總經理及公司秘書，直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他亦曾為意馬國際控股有限公司（0585.HK）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以及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現更名為恒騰網絡集團有限公司）(0136.HK)之執行董事，直至二零一五年十月。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周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周先生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概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須予披露之任何權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周先生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他的委聘年期最長由委任日期起直至第三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周先生可收取酬金每月 100,000 港元，乃經參考其資歷、經驗、所承擔職務及職責以及現行市況後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釐定。周先生於日後之酬金（包括任何花紅及董事袍金）將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與周先生有關之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之規定作出披露。

鄒敏兒小姐，45 歲，在一間國際會計師行擁有逾 13 年會計及審計經驗，並在金融服務、投資及物業開發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鄒小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她持有香港中文大學頒發之工商管理（榮譽）學士學位。鄒小姐曾為譽滿國際（8212.HK）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二零二零年七月，譽滿國際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八日從聯交所 GEM 除牌，誠如其公佈所載，民眾財務有限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就欠款約 27,000,000 港元連同應計利息提出呈請後，香港高等法院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七日頒令將譽滿國際（其主要業務為放債以及證券投資及買賣）清盤，而該公司目前正強制清盤中。鄒小姐亦曾為民眾金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民眾金融科技」）（0279.HK）之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分別直至二零一九年九月及二零一九年十月。誠如民眾金融科技之公佈所載，其股份自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以待復牌條件及聯交所可能施加之其他進一步條件獲達成。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鄒小姐(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鄒小姐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概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須予披露之任何權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鄒小姐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她的委聘年期最長由委任日期起直至第三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鄒小姐可收取酬金每月 85,000 港元，乃經參考其資歷、經驗、所承擔職務及職責以及現行市況後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釐定。鄒小姐於日後之酬金（包括任何花紅及董事袍金）將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與鄒小姐有關之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之規定作出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周先生及鄒小姐加入董事會。

變更董事委員會之組成

於上述委任董事後，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三日起，

- (1)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為趙雅各工程師、Peter Lee Coker Jr.先生、周志華先生、鄒敏兒小姐及李焯芬教授；
- (2)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為李焯芬教授、周志華先生、鄒敏兒小姐、趙雅各工程師及布魯士先生；
- (3) 本公司財務及投資委員會成員為布魯士先生、Peter Lee Coker Jr.先生、周志華先生及鄒敏兒小姐；
- (4) 本公司披露委員會成員為布魯士先生、Peter Lee Coker Jr.先生、周志華先生及鄒敏兒小姐；及
- (5) 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為 Peter Lee Coker Jr.先生、周志華先生、鄒敏兒小姐及謝祖翔先生。

承董事會命
南岸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梅靜紅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Peter Lee Coker Jr.先生	: 主席（執行董事）
周志華先生	: 執行董事(董事總經理)
鄒敏兒小姐	: 執行董事(財務總監)
趙雅各工程師, <i>OBE, JP</i>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焯芬教授, <i>GBS, SBS, JP</i>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布魯士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永仁博士, <i>JP</i>	: 獨立非執行董事